（上接A34版）

天津	–	–	–	–	–	–	–	–
无锡	1.65	1.42	2.43	2.14	0.73	0.66	–	–
西安	13.14	9.69	30.54	26.47	32.31	28.3	32.77	31.63
盐城	2.62	1.38	3.44	1.67	4.98	2.57	2.64	1.32
扬州	4.53	3.15	4.32	3.09	4.00	3.02	–	–
句容	5.38	3.87	3.37	2.21	–	–	–	–
合计	111.42	94.18	168.62	156.17	156.84	137.97	112.38	100.26

（3）持有型物业经营情况

截至2015年9月末，公司已开业的持有型物业项超过20个，主要包括福州金辉大厦、重庆金辉广场和西安金辉大厦等，这三处物业持有面积合计为188，157平方米，其中福州金辉大厦已实现100%出租，重庆金辉广场的出租率达到69%，西安金辉大厦的出租率也到了76%， 这三处物业2014年度和2015年1–9月实现出租收入分别为1，308.68万元和1，319.27万元，分别占当期出租收入的45.42%和63.37%。

表3–14截至2015年9月末已开业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平方米、万元

项目名称	规划建筑面积	2014年租金收入	2015年1–9月租金收入	截至2014年末的出租率	截至2015年9月末的出租率
福州金辉大厦	16，760	301.68	225.84	100%	100%
重庆金辉广场	124，111	1，007.00	818.30	41.04%	69%
西安金辉大厦	47，286	–	275.13	–	76%
合计	188，157	1，308.68	1，319.27		

表3–15截至2015年9月末在建的商业物业情况

项目名称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开工时间	预计开业时间
北京北望金辉大厦	116，399	2014/11/6	2016/10/1
西安创智大厦	18，365	2012/8/1	2016/6/30
重庆金辉城四期三标31–2#至31–7#号楼、57#楼	66，477	2014/4/15	2016/11/30
上海金港商业广场二期	30，666	2013/8/27	2016/12/31
合计	231，907		

2、发行人房地产业务经营情况

（1）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开发资质

发行人为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的二级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编号：FZ–02750490000000）。

（2）发行人房地产业务经营模式

A、市场定位和客户基础

（a）区域地位

发行人实施“全国布局、区域聚焦、城市领先”的战略发展方针，自2011年以来，发行人全国战略性布局已见雏形，并积累了丰富的进入新市场的经验，形成强大的执行力，在部分深耕的市场（比如：重庆、西安、福州）获得卓越的品牌和产品溢价。截至目前，发行人全面布局东南部、长三角、环渤海、中西部四大区域，开发足迹遍及北京、上海、天津、重庆、福州、福清、西安、合肥、沈阳、南京、苏州、成都、扬州、无锡、盐城、淮安、连云港等17座核心城市。

（b）产品定位

发行人凭借多年的开发经验和品牌优势，产品形式以满足刚性需求与首改需求的商品住宅开发为主。

（c）消费群体定位

发行人致力于帮助中国家庭实现“居者有其屋”的梦想，开发的商品住宅面向包括政府部门公务员、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私营企业经营者和自由职业者等群体。

B、定价策略

发行人公司每一个项目的开盘定价都经过严格的市场论证。发行人在制定具体项目价格时，都会召开专门的价格评审会，首先综合分析项目的定位，然后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竞争对手的销售价格和销售速度、本项目的蓄客情况、客户价格测试结果和认筹客户的落位情况，确定每一销售单位的定价。

发行人专门制定了销售及定价管理办法，形成了由项目公司营销部门、财务部、项目公司总经理、集团品牌营销中心、集团财务中心共同参与的定价决策体系，在定价过程中，公司以市场竞争导向为原则，确定合理的性能价格比，以取得产品价格竞争优势。

C、销售模式

发行人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均在合法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或《商品房销售许可证》后组织销售。发行人商品住宅销售主要采取自销和代销销售模式并行。其中，代理销售模式系由销售代理公司与发行人销售部及项目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制定销售策略，由选聘的专业销售代理公司进行营销推广和销售。

D、采购模式

发行人从事工程施工、材料设备、监理、工程相关咨询类采购采用工程招标方式，招标流程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招标采购过程和结果的审批均严格执行公司有关授权，选择符合公司业务要求的合作伙伴。

发行人的招标业务分为三类，分别为A类、B类和C类。其中A类招标为由集团组织，地方公司参与，使用集团供应商库中供应商，在集团评标、定标的招标；B类招标为由地方公司组织，使用集团供应商库中供应商，在地方公司评标、定标，按照程序报成本管理中心的招标；C类招标为由地方公司组织，使用地方公司供应商库中供应商，在地方公司评标、定标，报成本管理中心备案检查的招标，发行人通过将招标业务进行详细分类，建立了有序的招标采购体系。

E、质量控制模式

发行人根据多年的房地产项目开发的经验，建立了一套专业化、规范化、程序化的房地产运作体系。通过严格规范工作程序，加强质量监测，对公司开发项目的前期、策划、概预算、工程组织、项目销售，客户服务等一系列工作进行全程的管理和控制。发行人保持对已经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的动态管理，通过建立工作程序来指导实际工作。同时，根据年度内部审核及外部机构审核结果，通过质量改进机制对实际工作效果进行监督、检查、反馈，对工作程序的设计和制定进行调整。

（3）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开发流程

房地产开发流程较为复杂，涉及政府部门和合作单位较多，要求开发商有较强的项目管理和协调能力，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开发简要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3–3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开发简要流程图

（五）发行人的经营方针和战略

1、战略目标

发行人的战略目标为致力于实现稳健和可持续性的增长，巩固公司作为全国性房地产开发商的地位，为股东创造价值。

2、战略定位

（1）主营业务：以房地产开发为核心主营业务，同时逐步提高持有型物业经营盈利能力，实现二者之间的协调发展。

（2）产品定位：凭借多年的开发经验和品牌优势，产品形式以满足刚性与首改需求的商品住宅开发为主，逐步形成标准化、系列化的产品制造工艺和流程。

（3）区域战略：全国布局、区域聚焦、城市领先，最终成为以一二线城市为主的全国性开发企业。

（4）资本战略：在巩固和提升产业经营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培育公司的资本运营能力，借力资本市场，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3、 经营策略

（1）加强土地储备

根据区域战略布局，发行人精心挑选进入区域，深耕已进入的区域，保证公司土地储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保障公司在未来几年有充足的土地满足持续开发房地产项目的需要。

（2）加快推进资本运营

发行人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积极推动公司上市以实现股权融资，以提升现金流安全性，降低资产负债率，为公司的跨越式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3）强化公司内部管理

A、进一步强化市场化的经营理念

发行人将通过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统一明确的企业文化，大力培养员工市场化经营理念，牢固树立客户意识、效益效率意识、精细化管理意识和市场竞争意识，使公司上下形成一个共同的核心价值观，凝聚每一个员工的智慧和力量，创造高绩效产出。

B、进一步建立市场化的激励约束机制

发行人将通过市场化的薪酬体系建设和岗位制度设计， 建立以价值为导向的绩效管理体系，积极实践股权激励，逐步建立中长期激励机制。建立高效的内部人才市场配置机制，推行全员竞争上岗机制，为员工提供公平的竞争舞台，充分激励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4）公司文化建设

发行人将以品牌建设为着力点，建立客户、员工和股东的三位一体的公司文化建设。

十、发行人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发行人的关联方情况

1、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截至目前，发行人控股股东为金辉投资，实际控制人为林定强。

2、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金辉投资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中“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

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4、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以及其同经营企业

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5、发行人的参股企业

发行人的参股企业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6、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九、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7、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以外，发行人其他关联方及构成关联方关系的原因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林珊明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珊珠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平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书金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云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伟金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陈雀钦	与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凤钦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茂盛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巧英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陈爱珠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陈小平	与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振海	与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林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王瑞英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陈云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郑植登	与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上海华月	受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控制的企业

（二）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关联销售、关联租赁、关联担保、关联股权交易和关联应收应付款项等。

1、关联销售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关联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16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购买方	商品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陈雀钦	商品房（车位）			64.80	106.25
陈小平	商品房（车位）		217.72		131.56
林凤钦	商品房（车位）		707.75		
林茂盛	商品房（车位）	247.85	5.00		
林茂盛、林巧英	商品房（车位）		900.00		
林翠	商品房（车位）		556.35		
林巧英	商品房（车位）		5.00		
林瑞珠	商品房（车位）		556.58		
林珊明	商品房（车位）		549.54		
林书金	商品房（车位）		109.24		
林巍	商品房（车位）	191.13	675.49		
林伟金	商品房（车位）				231.40
林伟金、林云	商品房（车位）		710.00		
林宇	商品房（车位）	1，508.00			
林云	商品房（车位）	213.75			
林振海	商品房（车位）		763.61		
王瑞英	商品房（车位）		414.66		
郑长胜	商品房（车位）		835.73		
黄俊泉	商品房（车位）	158.94			
陈云	商品房（车位）	142.15			
郑植登	商品房（车位）	144.62			
合计		2，585.04	7，006.66	64.80	469.21

2、关联租赁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17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1	福州金辉大酒店	金辉大酒店	225.84	301.68	217.88	100.56

3、关联担保

（1）发行人作为担保方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表3–18发行人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起始时间	到期时间
曲江原山	107，010.00	42，430.00	2014.1.24	2016.1.23
曲江原山	80，000.00	72，500.00	2014.12.19	2017.12.18
曲江原山	40，000.00	39，750.00	2015.1.30	2018.1.18
曲江原山	65，000.00	64，900.00	2015.3.31	2018.3.19
西安博朗	30，000.00	14，950.00	2015.4.1	2019.3.19
金辉新园	70，000.00	60，000.00	2014.11.28	2017.11.15
旭辉置业	7，500.00	7，500.00	2014.03.14	2017.03.13

（2）发行人作为被担保方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表3–19发行人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起始时间	到期时间	抵押物
林定强、林凤英、融侨置业	16，000.00	16，000.00	2015.3.13	2016.3.12	江南水都八期店面等资产
林凤英、融侨置业	8，500.00	8，500.00	2015.9.11	2025.9.11	福州华林路金辉大厦3层面、6至9层产等

（3）关联方为发行人子公司担保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关联方为发行人子公司担保的情况如下：

表3–20发行人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抵押物
林定强	金辉安徽	40，000.00	40，000.00	2012.12.18	2014.6.18	枫尚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金辉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金辉大厦物业、林凤英女士所拥有的金辉大厦物业及江南水都八期商业物业和车位
林定强	安徽融辉	20，000.00	20，000.00	2012.12.18	2014.6.18	
林定强	重庆金辉	150，000.00	150，000.00	2011.3.30	2013.3.29	
林定强	融侨置业	100，000.00	100，000.00	2014.6.5	2014.9.30	
林定强	西安金辉居业	125，000.00	125，000.00	2011.8.17	2013.8.16	
林定强	西安金辉	25，000.00	25，000.00	2011.8.17	2013.8.16	
林宇	上海融辉	11，509.00	3，000.00	2015.2.3	2018.2.2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主要为为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合营企业获取借款而进行。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时，除旭邦置业外，其他联营/合营方并未按照持股比例提供了对等担保，发行人承担全额连带担保责任。发行人全额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具体原因如下：（1）公司目前的三家参股公司均为一揽子收购的对象，未来均拟进入合并报表，因此未按照持股比例对上述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金辉新园的担保事项原拟按照股东的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但是由于合作方已在证监会IPO排队名单内，故建议由发行人全部承担担保责任。

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担保的情况。

4、关联股权交易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多次从关联方受让了股份，关联股权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21发行人关联股权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被并购单位	转让方	并购日	并购股权比例	支付对价
上海融宇	福州金辉大酒店	2012/2/15	30%	30.00
沈阳融辉	合众企业	2015/6/30	100%	56，008.46
天晓置地	合众企业	2015/6/30	100%	19，297.28
扬州金辉	金辉投资	2015/6/30	49%	16，367.16
淮安融辉	金辉投资	2015/6/30	49%	18，778.70

此外，2012年12月，融辉茗业对金辉投资持有的100%股权的淮安融辉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3180万美元。增资后北京融辉茗业持有淮安融辉51%股权。

2013年3月，金辉投资将其持有的对扬州金辉51%的未出资股权（3122.448万美元）无偿转让给融辉茗业。2013年3月，融辉茗业对扬州金辉缴纳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96，700，000.00元。

2015年6月，上海华月对发行人增资，投入资金2亿元，其中1，904.54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18，095.46万元作为资本溢价。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款项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22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	应收账款	陈小平				80.00
2	其他应收款	福清金辉置业	14，325.00	14，325.00		–
3	其他应收款	金辉投资	–	154，304.56	132，626.13	118，441.80
4	其他应收款	旭辉置业	3，900.00	3，900.00	–	–
5	其他应收款	曲江合创	–	–	6，957.50	–
6	其他应收款	西安博朗	–	–	4，625.32	–
7	其他应收款	曲江原山	–	21，776.07	50，422.62	–
8	其他应收款	福州金辉居业	40，497.49			
9	其他应收款	金辉新园	3.02			
10	其他应收款	金辉华园	1.53			

发行人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中，应收陈小平80.00万元为关联人土购房尾款；福清金辉置业、旭辉置业均为发行人合营企业，此部分其他应收为合营各方根据约定按付的资金，用于支付合营项目的建设费用。

应收控股股东金辉投资的款项，主要系：（1）2010年与融侨集团股权重组过程中，划分到发行人中的所有公司应收融侨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款项，由于业务及款项已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对方结清，该等款项由发行人与控股股东进行结算。（2）日常经营过程中，由控股股东委托发行人代收代付形成的往来款。以上款项于2015年9月30日已结算完毕。

曲江合创、西安博朗和曲江原山三家公司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目前正处于逐步收购过程中，预计将于2016年完成收购，上述三家公司届时将成为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范围。上述应收款为为收购过程中根据协议约定支付用于归还该三家公司原股东的借款。

综上分析，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2015年9月25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发行人今后将严格规范关联交易的现象。

（2）应付款项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23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	预收款项	陈雀钦	–	–	–	64.80
2	预收款项	陈小平	235.31	90.24	130.63	–
3	预收款项	黄俊泉	–	158.94	158.94	–
4	预收款项	林凤钦	–	–	707.75	707.75
5	预收款项	林凤英	2，100.00	–	–	–
6	预收款项	林茂盛	–	247.85	247.85	–
7	预收款项	林茂盛、林巧英	–	–	900.00	–
8	预收款项	林书金	–	–	109.24	109.24
9	预收款项	林巍	–	–	675.49	675.49
10	预收款项	林宇	3，100.00	–	–	–
11	预收款项	林云	132.29	132.29	130.00	–
12	预收款项	林振海	–	–	763.61	763.61
13	预收款项	王瑞英	–	–	118.66	–
14	预收款项	郑长胜	–	–	501.73	–
15	预收款项	陈云	164.83	228.29	137.39	52.64
16	预收款项	郑植登		144.62		
17	其他应付款	曲江原山	16，900.72	–	–	–
18	其他应付款	金辉新园	39，620.00	6，630.00	–	–
19	其他应付款	金辉华园	25，200.00	79.68	–	–
20	其他应付款	福州金辉大酒店	316.94	465.67	447.35–	484.78–
21	应付股利	金辉投资	21，456.28	–	–	–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均为无息。发行人关联方的资金主要是与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的资金往来，此部分资金属于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盈余资金上拨发行人资金池进行统一管理，在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有资金需求时，再下拨给相应公司。

6、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发行人建立起了一系列有效规范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措施，具体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七、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发行人2012年度至2015年9月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致同审字（2015）第350ZA0259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4–1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4，739，020.45	2，265，165，720.22	2，012，840，363.23	1，584，169，833.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6，801，182.93	227，115，261.87	73，627，156.19	74，969，683.56
预付款项	461，517，691.50	469，465，002.08	515，499，251.97	761，744，504.6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6，375，832.87	2，369，662，857.08	2，754，645，197.06	2，638，807，490.37
存货	25，204，832，833.67	26，575，580，954.71	25，931，613，148.56	22，848，267，695.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5，538，626.29	1，333，270，868.04	1，012，070，357.72	1，013，940，451.03
流动资产合计	30，239，805，187.71	33，230，260，664.00	32，300，295，474.73	28，921，899，659.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222，222.00	208，222，222.00	195，000，000.00	17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92，063，353.63	2，045，487，303.71	430，395，560.00	3，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620，942，000.00	6，112，431，035.16	5，402，226，923.98	4，822，551，848.98
固定资产	538，188，566.80	622，711，235.74	566，577，420.95	565，173，104.79
在建工程	40，684，144.53	42，368，415.59	29，349，898.56	26，022，844.39
工程物资			51，312.80	51，312.8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468，061.51	43，563，806.13	45，132，533.43	44，762，339.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91，826.48	3，781，836.14	7，514，255.59	9，908，02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6，957，172.66	723，417，404.08	687，569，170.50	683，531，50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27，517，327.61	9，801，983，397.56	7，363，807，075.81	6，430，400，978.36
资产总计	41，367，322，515.32	43，032，234，061.56	39，664，102，550.54	35，352，300，63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000，000.00	1，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000.00	
应付账款	2，974，502，271.19	2，704，650，608.05	3，393，239，387.79	3，469，151，300.06
预收款项	14，268，016，482.42	15，351，018，153.81	15，009，161，957.85	14，297，752，073.28
应付职工薪酬	36，368，388.56	39，201，685.06	36，658，674.57	26，947，766.61
应交税费	821，431，328.85	1，025，222，589.36	832，911，540.96	510，004，924.56
应付利息	142，495，511.42	170，478，612.36	186，226，392.87	47，089，202.44
应付股利	214，562，779.35			
其他应付款	1，659，076，793.39	876，581，251.54	632，729，419.18	395，016，083.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24，500，000.00	3，765，756，000.00	2，799，284，000.00	5，166，381，303.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046，953，565.18	24，932，908，900.18	22，902，221，373.21	23，902，342，65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55，560，000.00	6，912，400，000.00	7，759，902，900.00	3，938，949，597.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5，229，230.16	1，200，541，362.90	1，103，330，933.02	1，011，341，829.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200，000，000.00	160000000	2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50，779，230.16	8，312，941，362.90	9，023，233，833.02	5，170，291，426.59
负债合计	33，097，732，795.34	33，245，850，263.08	31，925，455，206.23	29，072，634，07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800，000，000.00	457，090，000.00	457，090，000.00	457，090，000.00
资本公积	1，598，857，759.59	1，554，706，945.06	972，626，626.49	1，069，129，950.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237，390.74	30，042，187.74	26，401，150.75
未分配利润	4，712，511，640.50	7，323，438，795.71	5，942，157，060.54	4，432，478，582.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11，369，440.09	9，367，473，131.51	7，401，915，876.77	5，985，099，682.99
少数股东权益	158，220，289.89	418，910，666.96	336，731，467.54	294，566，87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9，589，729.98	9，786，383，798.47	7，738，647，344.31	6，279，666，558.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367，322，515.32	43，032，234，061.56	39，664，102，550.54	35，352，300，637.85

2、合并利润表

表4–2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9，694，626，417.97	12，207，288，469.87	10，216，666，175.72	6，719，225，033.78
减：营业成本	7，268，164，480.33	8，141，687，812.96	6，066，826，182.16	3，724，747，752.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8，689，180.14	1，374，739，982.98	1，111，658，030.92	809，034，426.26
销售费用	276，359，821.25	394，994，907.38	299，221，497.91	210，362，658.41
管理费用	264，277，971.86	343，803，582.24	298，242，062.15	310，595，914.84
财务费用	94，994，879.35	97，083，839.92	64，157，306.87	83，221，981.22
资产减值损失	66，148，653.99	161，908，573.15	568，832，423.88	413，069，511.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3，389，971.24	343，897，628.92	307，537，724.24	433，600，046.27
投资收益	86，473，409.46	–1，675，436.30	9，137，515.20	239，030，785.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35，286.85	–7，246，136.89		95，042，275.84
二、营业利润	1，115，154，811.74	2，035，291，964.86	2，133，403，921.27	1，840，823，620.56
加：营业外收入	46，068，267.29	9，380，233.05	13，601，631.52	5，146，28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06，830.21	246，191.35	272，489.41	2，006，687.70
减：营业外支出	16，854，224.66	32，065，007.50	50，171，196.64	47，360，026.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6，583.05	2，602，149.39	196，004.73	272，810.33
三、利润总额	1，144，368，854.37	2，012，607，190.41	2，096，834，356.15	1，798，609，882.58
减：所得税费用	266，646，845.20	546，951，052.82	627，853，549.99	471，263，112.58
四、净利润	877，722，009.17	1，465，656，137.59	1，468，980，786.16	1，327，346，770.0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9，423，966.74	–19，626，971.70	–5，557，897.57	–52，063，188.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322，397.97	1，383，476，938.17	1，513，319，515.49	1，370，302，978.56
少数股东损益	72，399，611.20	82，179，199.42	–54，338，729.33	–42，956，108.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7，722，009.17	1，465，656，137.59	1，468，980，786.16	1，327，346，77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5，322，397.97	1，383，476，938.17	1，513，319，515.49	1，370，302，978.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99，611.20	82，179，199.42	–54，338，729.33	–42，956，108.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80062322	0.875763609	0.7929903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4–3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10，606，941.49	12，396，561，258.89	10，922，768，742.20	9，121，834，002.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701，126.14	5，444，384，066.68	4，957，954，365.32	4，281，033，82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1，308，067.63	17，840，945，325.57	15，880，723，107.52	13，402，867，82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6，087，421.63	7，963，597，076.66	7，932，667，229.10	6，143，748，614.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5，361，382.21	441，849，520.10	327，349，602.85	278，534，986.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7，053，968.03	1，596，150，737.38	1，340，438，921.64	1，091，199，83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8，586，416.90	5，743，989，732.62	5，214，776，739.66	4，495，588，26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6，089，188.76	15，735，587，066.76	14，815，232，503.25	11，989，071，71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218，878.87	2，105，358，258.81	1，065，490，604.32	1，413，796，114.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66，953，887.30	9，958，260，000.00	8，057，170，468.00	1，697，8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48，798.00	5，570，701.58	4，317，060.20	222，358，92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82，576.10	5，197，506.50	6，861，206.22	5，256，419.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4，403.54		29，71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9，985，227.40	9，983，652，610.62	8，068，348，720.42	1，925，496，065.3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675，597.25	495，425，640.41	336，134，869.23	230，762，05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48，545，205.77	11，846，586，652.94	8，385，395，560.00	1，470，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998，416.76	499，998，99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60，220，803.02	12，372，010，710.11	9，221，529，425.23	1，701，512，05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235，575.62	–2，388，358，099.49	–1，153，180，704.81	223，974，01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582，080，316.5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24，000，000.00	6，432，800，000.00	6，842，356，000.00